

FINI資料集

香港首次公開招股 結算程序現代化



目錄

A.	什麼是 FINI?.....	2
B.	公開招股結算工作流程.....	8
C.	平台存取、權限及數據處理.....	18
D.	公開招股發行人及承銷團隊運作.....	22
E.	公開發售的運作	31
F.	股份納入程序	41
	詞彙	43

版本目錄

刊發日期	版本
2021 年 11 月 30 日 【 最新版本 】	深化解釋及更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註冊開戶上線程序及資格準則（詳見常問問題 A4、C1 及 C2）▪ 以券商客戶編碼識別公開發售認購者（詳見常問問題 B1、E7、E10 及 E13）▪ 證監會有關建簿及配售活動而制訂的建議操守準則（詳見常問問題 D18）▪ 無紙化優先發售及顧員發售（詳見常問問題 E3）▪ 鎖定結算參與者預設資金需求的運作安排（詳見常問問題 E21、E22 及 E23）
2021 年 7 月 5 日	初版連同 FINI 框架諮詢文件總結發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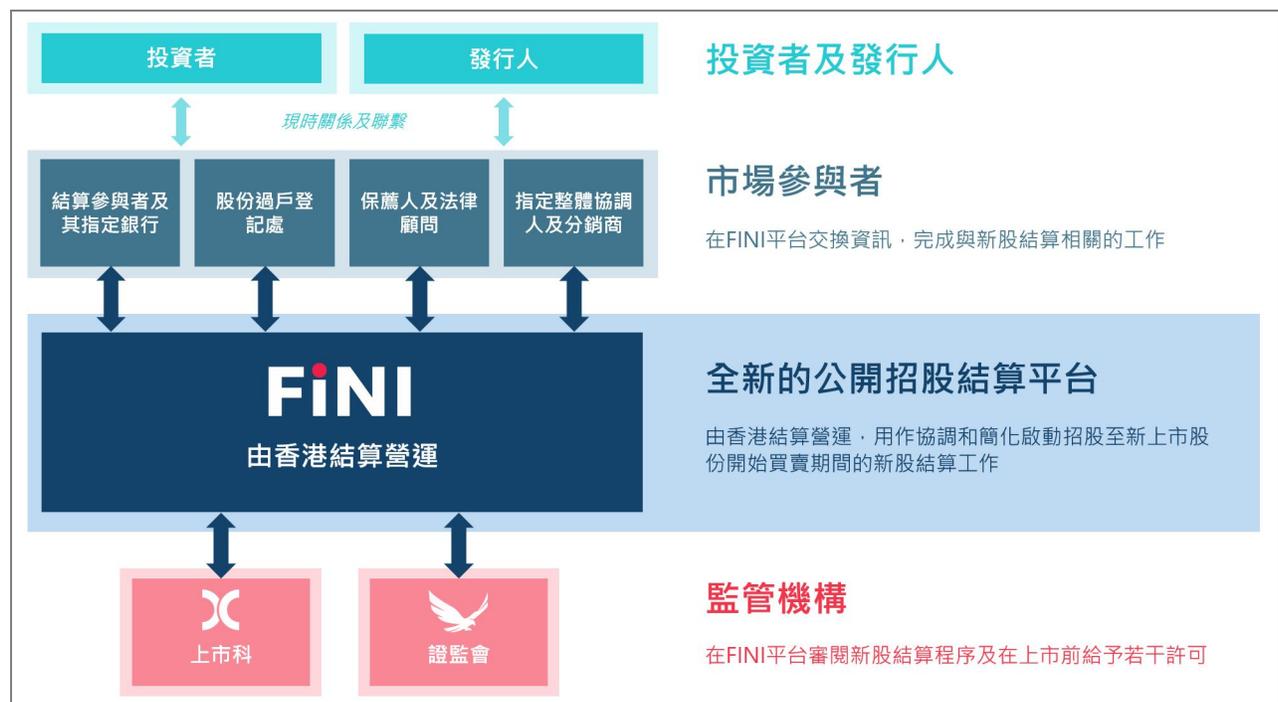
免責聲明

香港交易所及 / 或其附屬公司竭力確保其提供之資料準確可靠，但不保證該等資料絕對正確可靠；對於任何因資料不確或遺漏又或因根據或倚賴本網站資料所作決定、行動或不行動而引致之損失或損害，香港交易所及 / 或其附屬公司概不負責（不論是民事侵權行為責任或合約責任或其他）。

A. 什麼是 FINI?

「FINI」 (*Fast Interface for New Issuance*) 是由香港結算開發的軟件平台，旨在將香港的首次公開招股（下稱公開招股）結算程序現代化。

FINI 可讓市場參與者及監管機構於公開招股結算的端對端程序裡的重要步驟進行流暢及數碼化溝通。利用現代與易用介面，以及採用常規工作流程邏輯和數據標準，FINI 將讓公開招股最快於「T+2」（即定價後的兩個營業日）開始交易。



A1. FINI 將取代哪些現有程序或系統？

將會併入 FINI 平台的主要現行程序包括：

- i. 公開招股保薦人、法律顧問、整體協調人、分銷商、聯交所上市科與證監會企業融資部之間按監管規定就審查承配人、許可配發結果公告及相關文件事宜的電郵、傳真、實物表格及其他檔案的溝通來往。
- ii. 公開招股發行人、其顧問、其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與香港結算之間就有關將新股納入中央證券存管處（「CSD」）的電郵、傳真、實物表格及其他檔案的溝通來往。

- iii. 香港結算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結算參與者」）使用的中央結算系統（下稱「CCASS」）「EIPO」功能以認購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透過本次改革，香港交易所及不同市場參與者之間就香港公開招股的「最後環節」（即啟動公開招股、認購匯總、定價及配發確認、監管審批、款項結算以及股份納入）的互動均經共用平台進行。

A2. 為何要推出 FINI ？

FINI 的主要優點包括：

- i. 公開招股的認購、定價與開始交易之間的時差會縮短。這可減少發行人、其現有股東及新投資者所面對的市場風險，讓香港與其他領先的國際證券市場的一貫做法對齊。
- ii. 數碼化互動將減低公開招股結算程序的操作風險；讓市場參與者之間即時共享資料，又將若干工作流程自動化，並且便利結算過程中的合規監管及監督。

上述優點於《FINI 框架諮詢文件》及《FINI 框架諮詢文件總結》有進一步討論。

A3. 哪些上市類別會透過 FINI 處理？

FINI 初期會支援於聯交所以下列形式上市的股本證券（包括普通股或優先股）、預託證券、合訂證券、及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包括：

- i. 主要上市；
- ii. 雙重主要上市；
- iii. 第二上市；
- iv. 反收購行動 / 復牌招股；
- v. 以介紹形式上市；及
- vi. 由 GEM 轉往主板上市。

FINI 上實際的工作流程會視乎證券及上市類別而有所不同，例如一些公開招股可能包括股份發售，另一些則並不會。一般而言，FINI 會處理新股發行、認購匯總、定價及確認配發股份、監管許可、款項結算以及股份納入程序（如適用），詳情在 *常問問題 B1* 有進一步說明。

有關後續發行或債券發行並不會包括在 FINI 首階段推行當中，香港交易所將於適當時候進一步考慮納入相關工作流程。

請注意，FINI 不會直接處理公開招股下任何優先發售或僱員發售的股份認購、配發或結算，有關事宜仍交由公開招股發行人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負責（見 *常問問題 B1*，*步驟 3*）。

A4. 誰是 FINI 的用戶？【最後更新：2021 年 11 月 30 日】

FINI 將會有 9 個用戶類別，其中六類與公開招股市場參與者相關（見下表）。同一機構或個人可於同一宗或不同的公開招股中擔任不同角色，因此可以透過多於一個用戶類別的身份操作系統。

請注意，FINI 是供市場中介機構、發行人顧問及其代表人和監管機構使用的 B2B 系統，因此公開招股發行人及終端投資者並不需要直接使用。市場參與者用戶的相關註冊開戶上線程序可詳見 *常問問題 C2*。

可擔任的 FINI 角色	責任	連接模式
--------------	----	------

發行人顧問及代理：

1 保薦人		
指定保薦人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管理公開招股啟動程序及參考數據 管理承銷團隊成員 / 顧問的交易存取權 提交若干監管文檔 	網頁
其他保薦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提交若干監管文檔 	網頁

* 前稱為首席保薦人。

2 法律顧問		
保薦人法律顧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若受委托，提交若干文檔 	網頁
發行人法律顧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為發行人提交若干監管文檔 	網頁

3 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確認公开发售、優先發售及僱員發售的認購程度 傳送公开发售配發結果信息 	網頁及檔案傳輸

可擔任的 FINI 角色	責任	連接模式
--------------	----	------

股份承銷團隊：

4 中介人		
指定整體協調人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確認招股規模、股份落實分配及最終定價 • 管理承配管理清單中不同分銷商之間的分配 • 提交若干監管文檔 • 提交承配人資料及證明文件 	網頁
分銷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提交承配人資料及證明文件 • 提交若干監管文檔 	網頁

* 前稱為牽頭經紀。

公開發售參與者：

5 香港結算參與者		
香港結算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 (「結算參與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輸入或修改公開發售認購名單 (「EIPO」) 	網頁或應用程式介面

6 香港結算指定銀行		
結算參與者的指定 EIPO 銀行 (「指定銀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監控結算參與者的 EIPO 預設資金需求 • 確認結算參與者符合預設資金規定 • 就結算參與者獲配發的股份進行款項結算 	網頁或應用程式介面

監管機構：

7 聯交所上市科 (「上市科」)		
首次公開招股審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向保薦人發出公開招股啟動密碼 • 審閱及許可承配人名單配發結果公告 	網頁

可擔任的 FINI 角色	責任	連接模式
--------------	----	------

8 證監會		
企業融資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審閱及許可承配人名單配發結果公告 	網頁

系統營運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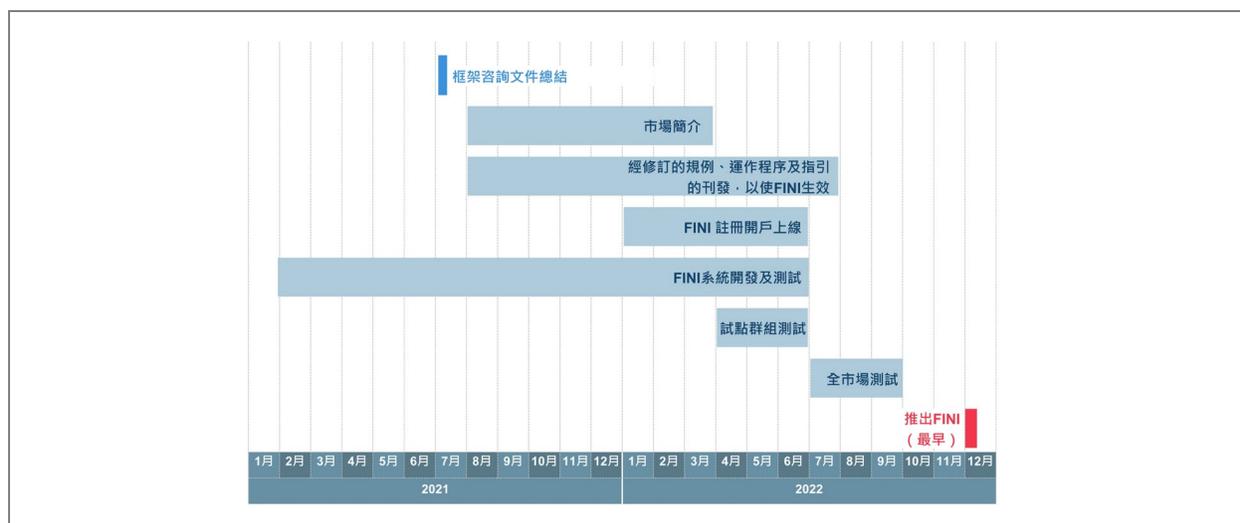
9 香港結算		
香港結算 (FINI 及 CCASS 營運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納入、管理及支援 FINI 平台用戶 許可於 FINI 啟動的公開招股 管理 EIPO 渠道認購、預設資金及結算程序 管理公開招股股份存入 CCASS 中央證券存管處的程序 	網頁及檔案傳輸

A5. FINI 將於何時推出？

FINI 預計最早於 2022 年第四季推出。香港交易所將於某個週末直接從現行的「T+5」公開招股結算程序切換至 FINI，具體時間將在接近推出前公佈。

FINI 平台的規格及市場準備活動的最新消息將會於 FINI 網站 (https://www.hkex.com.hk/fini?sc_lang=zh-HK) 公佈。

本 *FINI 資料集* 載有給市場參與者參照的常問問題，香港交易所亦將不時更新當中的內容。



A6. FINI 推出後，所有公開招股結算程序均須透過 FINI 進行？

是。現行的「T+5」公開招股結算程序將不再適用於併入 FINI 的上市類別。

B. 公開招股結算工作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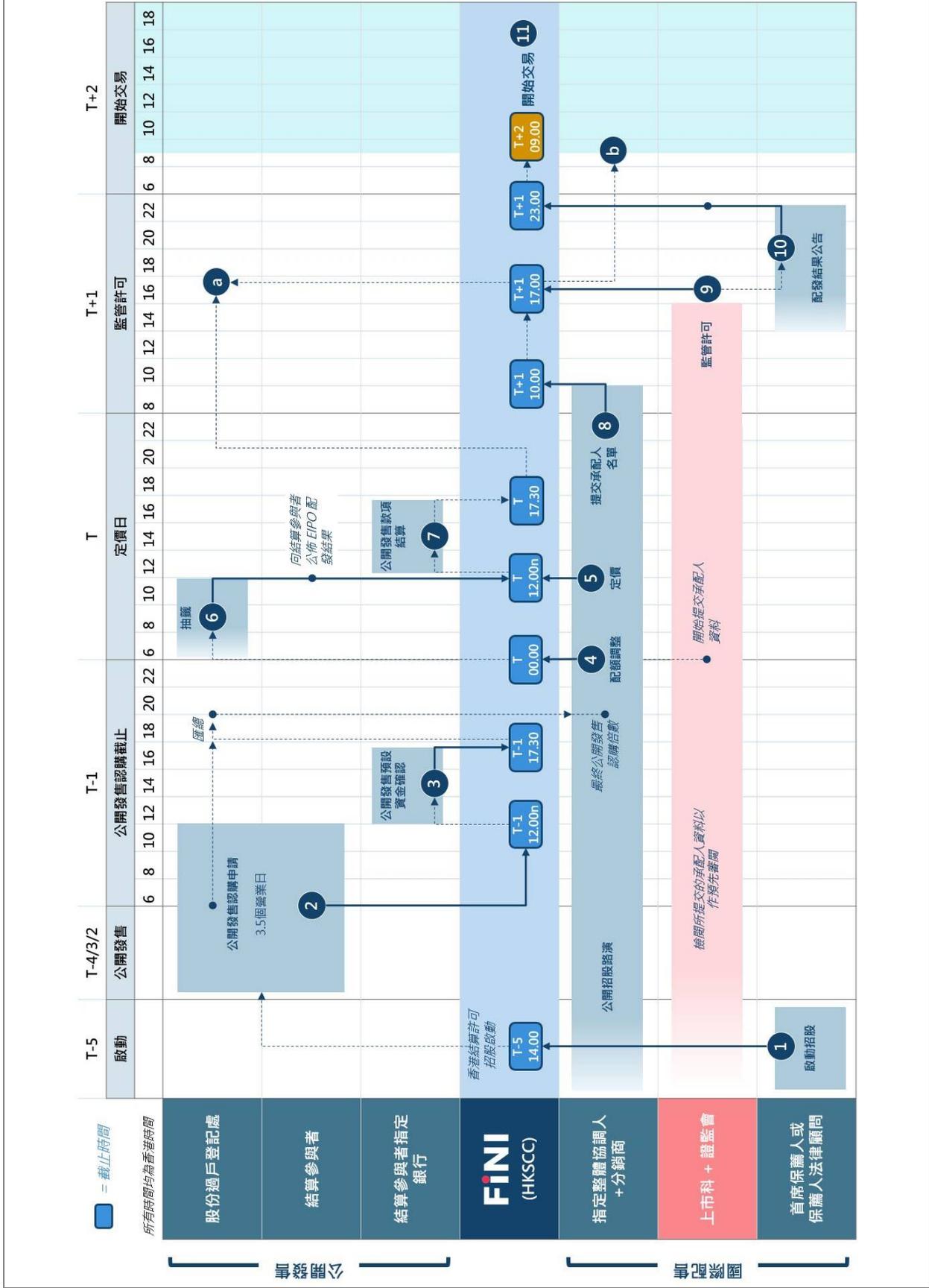
B1. FINI 如何運作？【最後更新：2021 年 11 月 30 日】

FINI 推出後，所有發行人將須按以下「T+2」時間表進行公開招股結算程序（下一頁載有相關流程圖）。有關時間表適用於同時進行公开发售及國際配售的「典型」香港公開招股。

「T」指公開招股定價日，「T+2」指第一個交易日，所有時間均為香港時間。

步驟	活動	開始時間	截止時間	先決條件
1	啟動招股	聆訊後函件發出後	T-5 14.00	指定保薦人或其法律顧問已於 FINI 註冊開戶上線
2	公开发售認購申請期	T-4 09.00	T-1 中午 12.00	完成步驟 1
3	公开发售預設資金確認	T-1 中午 12.00	T-1 17.30	完成步驟 2
4	配額調整	步驟 3 後	T 00.00	完成步驟 3
5	定價期限	步驟 1 期間或之後	T 中午 12.00	
6	抽籤	步驟 4 後	T 中午 12.00	完成步驟 3 + 4
7	公开发售款項結算	T 中午 12.00	T 17.30	完成步驟 5 + 6
8	提交承配人名單期限	步驟 4 後	T+1 10.00	完成步驟 4
9	監管許可	步驟 8 後	T+1 17.00	完成步驟 8
10	配發結果公告	步驟 9 後	T+1 23.00	完成步驟 9
11	開始交易	T+2 09.00		完成步驟 10

a	將公开发售股份存入中央證券存管處	T+1 17.30	完成步驟 7 + 9
b	將國際配售股份存入中央證券存管處	T+2 09.00	完成步驟 9



以下數頁載列有關時間表中每個步驟的詳情。相關常問問題可按問題編號於 *C 至 F 部分* 查找。

步驟	活動	開始時間	截止時間	先決條件
1	啟動招股	聆訊後函件發出後	T-5 14.00	指定保薦人或其法律顧問已於 FINI 註冊開戶上線
目的：提供啟動公開招股的所需資料。				
相關人士：上市科；指定保薦人或其法律顧問；香港結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上市科向保薦人發出聆訊後不反對函件。函件將附帶一個 <i>FINI</i> 密碼。若公開招股涉及數名保薦人，應該委任一名指定保薦人使用 <i>FINI</i> 密碼。 ▪ 指定保薦人登入 <i>FINI</i> 網站，然後輸入 <i>FINI</i> 密碼以啟動招股。指定保薦人可以將這項工作委託予其法律顧問，但一經委託，為了避免雙方同步輸入及編輯相同信息，只有保薦人法律顧問可以操控公開招股啟動程序，而指定保薦人將只能查詢（不能編輯）招股內容。 ▪ 發起人於 <i>FINI</i> 電子表格輸入以下資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有關公開招股發行人的資料； ○ 招股的主要條款、詳情及時間表；及 ○ 相關文件及承諾。 ▪ 發起人輸入承銷團隊成員及公開招股發行人顧問的資料，以授予各方經 <i>FINI</i> 查詢該公開招股的權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參與公開招股的承銷團隊成員名單（指定整體協調人、分銷商）；及 ○ 參與公開招股的發行人顧問（發行人法律顧問、其他保薦人）及代理（股份過戶登記處、收款銀行）名單。 ▪ <i>步驟 1</i> 完成後，<i>FINI</i> 將通知獲邀查詢公開招股的成員。成員需要事先完成 <i>FINI</i> 註冊開戶上線。指定保薦人或保薦人法律顧問可於公開招股結算期間隨時更新成員名單以授予查詢權限。 ▪ 發起人須於 T-5 14.00 前填妥所需資料並透過 <i>FINI</i> 提交電子表格，即公開發售開始前的營業日（上市日前七個營業日）14.00，才可啟動招股。沒有公開發售部分的公開招股將另設期限。 ▪ 香港結算直接經 <i>FINI</i> 審閱及許可啟動招股。許可條件包括發行人的招股章程已上載至披露易。 <p><u>啟動招股後</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開招股會於公開發售開始時進入「啟動」狀態，並向 <i>FINI</i> 用戶開放以下系統功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所有用戶：可以經 <i>FINI</i> 網站及 <i>FINI</i> 應用程式介面服務查詢公開招股的非機密參考數據； ○ 結算參與者：可以提交 <i>EIPO</i> 認購申請（見 <i>步驟 2</i>）； ○ 指定整體協調人：可以進入配額調整及定價介面（見 <i>步驟 4</i> 和 <i>5</i>）；及 ○ 分銷商：可以預先輸入承配人資料及相關文件但暫不能向監管機構提交（見 <i>步驟 8</i>）。 				
<u>哪些現有的程序及做法會有變？</u>		<u>哪些部分會維持不變？</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許多向香港結算的股份納入團隊提交的表格將不再適用，因為相關資料會於 <i>步驟 1</i> 透過 <i>FINI</i> 提交。<i>常問問題 F1</i> 載有受影響表格的完整列表。 ▪ <i>FINI</i> 將會提供一項全新的公開招股參考數據服務。<i>FINI</i> 用戶可透過 <i>FINI</i> 網頁及 <i>FINI</i> 應用程式介面服務實時查詢公開而結構化的公開招股參考數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開招股發行人須按現有程序，於公開發售開始前上載招股章程至披露易。披露易是 <i>FINI</i> 以外的現用系統。 ▪ 即使在指定保薦人委託其法律顧問完成信息提交的情況下，保薦人仍有責任確保所有經 <i>FINI</i> 提交的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準確及完整。這些信息包括提供給用戶的查詢權限。在 <i>步驟 1</i> 中，查詢權限應僅授予參與該公開招股的相關人士。 		

步驟	活動	開始時間	截止時間	先決條件
2	公開發售認購申請期	T-4 09.00	T-1 中午 12.00	完成步驟 1
目的：錄取於公開招股的公開發售部分認購需求。				
相關人士：結算參與者；香港結算；股份過戶登記處。				
<p>香港結算 EIPO 渠道</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如果公開招股包括公開發售部分，結算參與者可於這段期間提交 EIPO 認購申請。 ▪ 認購申請需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股份代號； ○ 認購股份數目； ○ 認購者的身份識別資料（見常問問題 E7）或券商客戶編碼（見常問問題 E10）；及 ○ 聯交所參與者編號（如適用）（僅用作結算參與者收取經紀佣金用途）。 ▪ 缺少上述資料的認購將不獲 FINI 接納。 ▪ 認購申請可透過 FINI 網頁介面（直接輸入或上傳檔案）或應用程式介面提交。 ▪ 結算參與者可於公開發售期截止前（「T-1」12.00 中午）查詢、新增、修改或撤銷認購申請。 ▪ 於公開發售期間，FINI 會顯示指示性公開發售認購倍數。 ▪ 公開發售期結束後，FINI 會綜合所有以券商客戶編碼認購的申請，然後從聯交所查取認購者的客戶識別信息。 ▪ FINI 會於查取相關客戶識別信息後，標記匯總 EIPO 認購名單中的任何重覆認購申請，並知會受影響的結算參與者（請見常問問題 E11）。 <p>股份過戶登記處電子認購渠道、優先發售及僱員發售</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投資者可以如常經股份過戶登記處認購以投資者名義發行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 任何公開招股中的優先發售及僱員發售將載於招股章程。 ▪ 無紙化認購申請程序將被採用。 				
<p>哪些現有的程序及做法會有變？</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CCASS 的 EIPO 功能將會停用。結算參與者須改用 FINI 提交其 EIPO 認購申請。 ▪ FINI 不支援經紙本渠道的公開發售認購申請（見常問問題 E3）。 ▪ 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將不能再經香港結算認購（見常問問題 E6）。 ▪ 於 EIPO 及股份過戶登記處電子認購渠道的個人及公司投資者將強制性採納一致的身份識別標準（見常問問題 E7）。 ▪ 招股章程的「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將會更新及簡化以作投資者參考。 		<p>哪些部分會維持不變？</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投資者可按照往常做法，透過其經紀或股份過戶登記處（以其名義持股份證明書）認購股份。 ▪ 公開發售期將為 3.5 個營業日，而提交認購名單的截止時間將如常為最後一日的中午。 ▪ 就結算參與者而言，提交 EIPO 認購名單會被視為指示香港結算代表其認購公開發售股份。認購申請受發行人招股章程及香港結算規則的條款及承諾約束。 ▪ 現有的公開發售認購者資格、面額表、認購手續費及抽籤安排將維持不變，而有關資料將載於公開招股發行人的招股章程。 		

步驟	活動	開始時間	截止時間	先決條件
3	公開發售預設資金確認	T-1 中午 12.00	T-1 17.30	完成步驟 2
<p>目的： 確認公開發售認購有足夠資金支持以確保款項結算成功。</p>				
<p>相關人士： 結算參與者；結算參與者的指定銀行；香港結算。</p>				
<p>香港結算 EIPO 渠道</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結算參與者使用 FINI 需事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與一間已註冊開戶上線 FINI 的指定銀行設立 EIPO 預設資金安排；及 選擇是否採用預設資金壓縮機制計算其 EIPO 認購申請（見 常問問題 E15）。 公開發售截止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FINI 會根據結算參與者於 常問問題 E15 的相關選項計算預設資金需求； FINI 介面會展示結算參與者的預設資金需求；及 結算參與者的預設資金需求會經 FINI 應用程式介面及 FINI 介面通知其指定銀行。 結算參與者的指定銀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從 FINI 收取結算參與者的預設資金需求； 根據結算參與者銀行賬戶的可用資金鎖定預設資金需求額；及 於「T-1」17.30，經 FINI 應用程式介面或 FINI 介面向香港結算確認鎖定的款項結餘足以支持結算參與者的預設資金需求（見 常問問題 E22）。 若款項不足，結算參與者可以於預設資金確認時段經 FINI 修改及重新確認其 EIPO 認購名單，並通知其指定銀行（見 常問問題 E23）。 若於 17.30 指定銀行未發出回應信息或回應為預設資金失敗，相應的 EIPO 認購申請將被視作無效。 <p>公開發售匯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香港結算於「T-1」17.30 後向股份過戶登記處傳送 EIPO 認購檔案以作進一步處理。這份檔案會顯示每一份 EIPO 認購申請的狀態為有效或無效（重複或預設資金失敗）。 股份過戶登記處於「T-1」20.00 前經 FINI 輸入公開發售（EIPO 與股份過戶登記處電子認購申請）、優先發售及僱員發售（如適用）的最終認購額以供參考及作下游處理。數據亦會用作正式計算是否觸發了任何適用股份回撥（見 常問問題 D6）。 				
<p>哪些現有的程序及做法會有變？</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指定銀行與公開招股發行人的收款銀行毋須再進行銀行間預付資金結算。結算參與者的預設資金按在新機制下於指定銀行層面鎖定資金，並待公佈抽籤結果後根據結算參與者的獲配股額進行銀行間結算。 香港銀行同業結算電子付款指示（EPI）預先對盤功能將會停用。 香港結算及指定銀行會簽署新的銀行直接扣賬授權協議。指定銀行亦須與結算參與者客戶簽署類同銀行直接扣賬授權協議。 就保薦人、結算參與者、指定銀行及公開招股發行人收款銀行而言，FINI 線上預設資金需求報告將取代 CCASS 的 EIPO 電子付款指示報告。 		<p>哪些部分會維持不變？</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每名結算參與者會就 EIPO 結算程序委任一家指定銀行。 未有足夠預設資金支持的 EIPO 認購名單將被視作無效，其結算參與者亦將被視為違反香港結算規則的相關規定。 公開發售認購額只根據成功確認預設資金的認購申請而定。 國際配售部分沒有中央預設資金確認機制，並會跟隨現行市場慣例進行款項結算及股份納入。 		

步驟	活動	開始時間	截止時間	先決條件
4	配額調整	步驟 3 後	T 00.00	完成步驟 3
<p>目的：讓公開招股發行人的承銷團隊調整並確認公開發售及國際配售部分的最終股份分配（如適用）。</p>				
<p>相關人士：指定整體協調人；股份過戶登記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開發售和國際配售的初步股份分配會在 步驟 1 中記錄。 ▪ 公開發售和國際配售的最終股份分配可能會與初步分配不同，原因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開發售的超額認購（可能觸發回補）； ○ 公開發售認購不足（前補）； ○ 優先或僱員發售認購不足； ○ 根據 HKEX-GL91-18 於國際配售與公開發售之間的股份重新分配； ○ 就公開發售及 / 或國際配售行使超額分配；及 ○ 就公開發售及 / 或國際配售行使增發。 ▪ 視乎招股條款，指定整體協調人將直接經 FINI 確認所有配額調整。 <p>公開發售股份分配</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股份過戶登記處須於「T-1」20.00 前使用 FINI 網頁介面正式確認公開發售的超額認購額或認購不足額，以及優先或僱員發售的申購額及最終分配額。 ▪ 指定整體協調人須於午夜（「T」日凌晨）前經 FINI 確認公開發售的最終股份分配。因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開發售抽籤的股份規模已確定，抽籤可以開始進行（見 步驟 6）；及 ○ 分銷商可以開始透過 FINI 介面向監管機構提交承配人名單（見 步驟 8）。 <p>國際配售股份分配</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承配人名單提交截止期限（「T+1」10.00）前，指定整體協調人將在招股條款允許的情況下決定並確認任何於國際配售的股份分配調整（如上述）。 				
<p>哪些現有的程序及做法會有變？</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適用公開招股發行人現有的配額調整信息流、數據驗證以及下游的營運流程都得到了改善。 		<p>哪些部分會維持不變？</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回補及前補機制。 ▪ 股份重新分配，增發以及超額分配權。 ▪ 任何得到上市科批准關於配額調整的規則豁免（如上述）。 		

步驟	活動	開始時間	截止時間	先決條件
5	定價期限	步驟 1 期間或之後	T 中午 12.00	-
目的：確認公開招股股份的價格。				
相關人士：指定整體協調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指定整體協調人在「T」日（即交易日前兩日）中午 12.00 之前使用 FINI 介面輸入公開招股的最終價格。 FINI 會驗證輸入的價格是否與 步驟 1 時輸入及公開招股發行人的招股章程中列出的價格範圍相符。 定價招股的最終價格應已於 步驟 1 時輸入，因此毋須執行此步驟以重新確認。 				
<u>哪些現有的程序及做法會有變？</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最終定價的期限設為交易日前 45 小時。系統當然亦允許於期限前確認定價。 FINI 會為指定保薦人及其法律顧問生成數據表，用以起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定價補充公告（若觸發靈活價格機制）；及 延期上市公告（若公開招股延期）。 		<u>哪些部分會維持不變？</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開招股路演、建簿及行使靈活價格機制的做法將維持不變，並將於 FINI 以外進行。 若定價未能於有關期限前完成，上市科會考慮要求發行人將上市延遲。在此情況下，一般會要求發行人刊發補充招股章程。 任何有關定價的公告刊發均為保薦人及發行人的責任，而有關資料須在所有重大方面均準確及完整。 		

步驟	活動	開始時間	截止時間	先決條件
6	抽籤	步驟 3 + 4 後	T 中午 12.00	完成步驟 3 + 4
目的：向認購者分配公开发售股份。				
相關人士：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結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股份過戶登記處與公開招股發行人就抽籤的分配基準達成一致，並就公开发售進行抽籤。 股份過戶登記處於「T」日中午 12.00 前向 FINI 提交公开发售配發股份檔案，該檔案包括所有成功及不成功獲得股份分配的認購者，以及其相應的股數。 				
<u>哪些現有的程序及做法會有變？</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證券登記公司總會和香港結算會對公开发售認購及配發檔案的格式和內容進行協調，以反映改進後的投資者識別標準（見 常問問題 E7）。 		<u>哪些部分會維持不變？</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股份過戶登記處作為發行人的代理所承擔的角色和責任。 		

步驟	活動	開始時間	截止時間	先決條件
7	公開發售款項結算	T 中午 12.00	T 17.30	完成步驟 5 + 6
目的：將公開發售所得款項轉移予公開招股發行人的銀行收款賬戶。				
相關人士：指定銀行；香港結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香港結算於「T」中午 12.00 左右透過 RTGS CHATS 生成款項結算指示，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向每家指定銀行扣除其結算參與者獲配發的公開發售股份金額（包括任何手續費）； 向公開招股發行人的收款銀行記入相同金額。 結算參與者未用的預設資金將由其指定銀行於進行公開發售款項結算時同步釋放。 結算參與者的公開發售獲配股份會在承配人名單獲得監管許可後，於「T+1」17.30 存入 CCASS（步驟「a」）。 				
<u>哪些現有的程序及做法會有變？</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結算程序僅牽涉獲分配的公開發售股數（而非認購股數）進行。 結算金額是根據最終公開招股價格（而非價格範圍的最高位）計算。除非公開招股於此步驟後被取消，公開招股發行人的收款銀行毋須處理退款。 款項結算程序會使用 RTGS CHATS 而非電子付款指示（見常問問題 E24）。 若有款項結算失敗且無法補救，受影響的公開發售股份將按公開招股發行人招股章程所載重新分配至國際配售部分或包銷商（見常問問題 E25）。 		<u>哪些部分會維持不變？</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開招股發行人可委任多於一家收款銀行。 國際配售部分的款項結算程序不受有關安排影響（見常問問題 F2）。 		

步驟	活動	開始時間	截止時間	先決條件
8	提交承配人名單期限	步驟 4 後	T+1 10.00	完成步驟 4
目的：提交國際配售承配人資料供監管機構審閱。				
相關人士：指定整體協調人；分銷商；指定保薦人或其法律顧問；上市科；證監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授權的分銷商會透過直接填寫或上傳檔案方式於 FINI 網站輸入及提交承配人資料。 適用若干承配人類別須連同證明文件（如有需要）一起提交。 FINI 將會檢查提交的承配人是否已經在公開發售獲配股份（見常問問題 D17）。 指定整體協調人可以實時經 FINI「承配管理清單」監督分銷商提交承配人名單狀態。 FINI 生成的銷售聲明及獨立聲明會經 FINI 以電子方式提交（見常問問題 D13）。 				
<u>哪些現有的程序及做法會有變？</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承配人名單及證明文件將經 FINI 以電子方式向上市科提交。透過電郵或其他渠道向上市科的提交文件將不再獲接納。 FINI 包含數項新的功能以精簡化及促進提交和審閱承配人名單過程（見常問問題 D12）。 接受透過 FINI 電子方式簽署及提交的承配人名單和相關表格。 		<u>哪些部分會維持不變？</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有關提交承配人資料的監管規定（見常問問題 D12）。 監管機構均可查詢承配人資料並就此提出意見（見常問問題 D14）。 有關向關連客戶配售股份的預先審閱（見 HKEX-GL110-21）會於 FINI 以外進行，但分銷商須在步驟 8 將相關承配人的資料透過 FINI 提交。 		

步驟	活動	開始時間	截止時間	先決條件
9	監管許可	步驟 8 後	T+1 17.00	完成步驟 8
<p>目的：按《上市規則》的規定許可向國際配售投資者配發股份。</p>				
<p>相關人士：指定整體協調人；分銷商；公開招股保薦人或其法律顧問；上市科；證監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上市科及 / 或證監會可直接透過 FINI 就承配人名單及相關文件提供意見。 分銷商可以修改承配人資料以回應監管機構提出的意見。如非為回應監管機構提出的意見情況下修改已提交的承配人名單，相關分銷商須於 FINI 以外尋求上市科的同意。 如需要，上市科可以因應個別情況（包括不影響公開招股發行人的總體上市時間表）延伸提交、修改或審閱承配人名單時間。 上市科於審閱後對公開招股發行人的國際配售發出監管許可。 				
<p>哪些現有的程序及做法會有變？</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承配人名單的監管許可將經 FINI 以電子確認方式發出。 		<p>哪些部分會維持不變？</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上市規則》規定須就提交承配人名單及與向公開招股發行人的關連客戶及現有股東配發股份須取的監管許可維持不變。 上市科及證監會均可向承配人名單提出意見。 		

步驟	活動	開始時間	截止時間	先決條件
10	配發結果公告	步驟 9 後	T+1 23.00	完成步驟 9
<p>目的：發佈公開招股配發結果。</p>				
<p>相關人士：指定保薦人或其法律顧問；公開招股發行人法律顧問；上市科；證監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FINI 根據公開招股參考數據、公開發售配發結果及獲許可的承配人名單生成以下文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保薦人聲明（以電子方式提交）。 發行人聲明（由公開招股發行人線下簽署，並由其法律顧問上載至 FINI）。 香港結算正式股份納入函（以供各方作參考）。 國際配售股份存入的 CCASS 安排細節（配售表）（步驟「b」）。 FINI 亦會按《主板上市規則》第 12.09 條（或《GEM 上市規則》第 16.14 條）所述的格式為保薦人生成雙語配發結果數據表。最終配發結果公告（中文及英文版）應經 FINI 提交予監管機構以作最終監管許可。最終配發結果公告獲相關許可後於披露易發佈。FINI 會其後生成無異議函件以供各方參考。 				
<p>哪些現有的程序及做法會有變？</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若干須提交的監管表格會自動生成後以電子方式經 FINI 提交。因此，表格的提交格式及流程可能與現行慣例不同（有關完整列表詳見常問問題 D13）。 		<p>哪些部分會維持不變？</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保薦人及分銷商作為發行人的顧問所承擔的角色和責任（包括監管規定）。 配發結果公告須由指定保薦人及其法律顧問利用 ESS 系統直接上載至披露易。FINI 不會為發行人進行相關工作（儘管香港交易所未來可能會考慮推出有關功能）。 		

步驟	活動	開始時間	截止時間	先決條件
11	開始交易	T+2 09.00		完成步驟 10
目的：公開招股發行人的股份開始於聯交所交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開招股發行人的股份開始於聯交所進行交易。 				
<u>哪些現有的程序及做法會有變？</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當穩定價格操作人在穩定價格期間行使超額配股權時，公開招股發行人的顧問可以透過 FINI 電子表格向香港結算提交股份存入 CCASS 的安排細節（而非經電郵提交 Word 檔）。 		<u>哪些部分會維持不變？</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上市日期後任何超額配股權及穩定價格行動均按現有程序進行（如發佈穩定價格期結束公告）。 		

公開招股發行的股份將按以下步驟存入 CCASS 中央證券存管處：

步驟	活動	截止時間	先決條件
a	將公開發售股份存入中央證券存管處	T+1 17.30	完成步驟 7 + 9
相關人士：結算參與者；香港結算；股份過戶登記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開發售款項結算之後（步驟 7），股份過戶登記處須負責遞送公開發售股份證明書（法定所有權應列明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給 CCASS 證券存管處櫃檯。股份證明書核對成功完成及承配人名單受監管許可之後（步驟 9），FINI 會指示 CCASS 將結算參與者獲配發股份存入其股份獨立戶口（賬戶 02）。 			
<u>哪些現有的程序及做法會有變？</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由於結算流程縮短，公開發售股份證明書的遞送及結算參與者獲配發股份存入的時間窗口亦將被減短。 		<u>哪些部分會維持不變？</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股份過戶登記處所承擔的角色和責任不變。 	

步驟	活動	截止時間	先決條件
b	將國際配售股份存入中央證券存管處	T+2 09.00	完成步驟 9
相關人士：指定整體協調人；分銷商；香港結算；股份過戶登記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開發售開始後（步驟 2），公開招股發行人顧問（保薦人，保薦人法律顧問，指定整體協調人和發行人法律顧問）可以透過 FINI 電子表格開始輸入國際配售結算的細節資料，例如存入 CCASS 的股數，以及相應的 CCASS 股份獨立戶口（賬戶 02）。監管許可承配人名單之後（步驟 9），可以將配售表提交給香港結算以獲得許可。 獲香港結算許可之後，股份過戶登記處負責遞送國際配售股份證明書（法定所有權應列明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給 CCASS 證券存管處櫃檯。股份證明書核對成功完成之後，香港結算會根據最終的配售表將股份存入股份獨立戶口。 			
<u>哪些現有的程序及做法會有變？</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包含國際配售安排的配售表將會透過 FINI 以電子表格提交（而非經電郵提交 Word 檔）。 		<u>哪些部分會維持不變？</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開招股發行人顧問和代理的角色和責任不變。 	

C. 平台存取、權限及數據處理

C1. 誰有資格使用 FINI 平台？【最後更新：2021 年 11 月 30 日】

如常問問題 A4 所述，FINI 是一個供市場中介機構、監管機構和發行人的顧問及代理所用的 B2B 系統。註冊開戶上線以使用系統資格準則如下：

用戶類別	使用資格要求
保薦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持有有效的證監會第六類牌照。
法律顧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在香港律師會註冊。
中介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持有受認可證券監管機構頒發的證券交易牌照。¹
香港結算參與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擁有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權（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
香港結算的指定 EIPO 銀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已在香港結算註冊為指定銀行和已許可提供 EIPO 服務。
股份過戶登記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已註冊為證券登記公司總會的會員。

*指定用戶使用非瀏覽器渠道（如應用程式介面或直接檔案傳輸）與 FINI 互動需要事前完成系統連接測試。

C2. 如何註冊開戶上線 FINI 平台？【最後更新：2021 年 11 月 30 日】

正式註冊開戶上線程序預期於大約 2022 年第 1 季開始。每類 FINI 用戶類別的註冊開戶上線需求如下：

所有用戶登錄 FINI 平台前必須先簽署及同意遵守 FINI 使用條款及細則（奠定不同用戶類別使用 FINI 平台的權限）。香港交易所將適時經 FINI 網站向各持份團體提供詳細資料。

FINI 用戶類別	註冊開戶上線需提交的文檔
保薦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一份申請表格，以接受 FINI 使用條款及細則；及一份商業登記證副本。
法律顧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一份申請表格，以接受 FINI 使用條款及細則；及一份商業登記證副本。
中介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一份申請表格，以接受 FINI 使用條款及細則；及一份商業登記證副本。

¹ 定為國際證監會組織《磋商、合作和信息交換的多邊諒解備忘錄》的簽署方（[英語連結](#)）。

香港結算參與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現行香港交易所 Client Connect 用戶無需進行任何操作。香港結算會直接授權結算參與者的管理人士創建 FINI 個人用戶的權限。 • 非現行香港交易所 Client Connect 用戶需提交一份申請表格設立管理人士以創建 FINI 個人用戶。 • 香港結算會修訂相關規則，以確保結算參與者使用 FINI 受其條款與細則約束。
香港結算指定 EIPO 銀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一份申請表格，以接受 FINI 使用條款及細則。
股份過戶登記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一份申請表格，以接受 FINI 使用條款及細則；及 • 一份商業登記證副本。

倘若申請人註冊開戶上線時申請多於一個 FINI 用戶類別（例如：同時申請保薦人及中介人的角色），則只需提交一份申請表格和一套證明文件。

所有申請人應先以電郵方式提交申請文件到 projectfini@hkex.com.hk（標題為「FINI 註冊開戶上線」），然後郵寄至：

香港
中環康樂廣場 8 號
交易廣場一期 30 樓

香港交易所將適時向各持份團體提供簡介。

C3. 成功註冊開戶上線後，如何登入 FINI 平台？

FINI 用戶將可以透過互聯網用電腦桌面或流動瀏覽器以瀏覽 FINI 網站（或經 FINI 應用程式介面使用若干功能）。

FINI 將運用香港交易所 Client Connect 提供的中央認證服務。因此，現行使用其他香港交易所 Client Connect 線上服務的用戶將可以用同一套認證資料登入 FINI。

C4. 如何決定公司的哪位獲授權用戶可使用 FINI 平台？

FINI 將使用與香港交易所 Client Connect 相同的身份管理框架，對於用戶系統中執行及操作有很大的靈活性和管控。框架分為三層：

- i. **機構層面**：同一機構（FINI 用戶）可身兼多職，例如：在某幾個公開招股中擔任分銷商，在另一公開招股中則可能是保薦人的角色，及 / 或在另一項目則擔任結算參與者。在註冊開戶上線 FINI 時，每個 FINI 機構用戶均須選定其所需要啟動的角色。角色權限亦可於上線後向香港結算申請改動。
- ii. **個人層面**：在 FINI 的機構用戶內，FINI 用戶的管理員可以編配該用戶已啟用的一個或多個角色給特定的個人或群組（團隊），即指定員工可以使用指定功能，而其他員工則不能。這有助維持內部職能分隔、數據分隔安排和存取監控。

由 FINI 用戶委任的管理員將履行用戶建立和維護的職責，並管理在這首兩個層面上 FINI 用戶的權限。香港交易所 Client Connect 的現有用戶可以保留現有管理員，然後在管理員註冊開戶上線 FINI 時啟用上述選項。

- iii. **交易層面**：每項公開招股將進一步擁有其本身的權限架構，由已註冊開戶上線 FINI 的特定團隊可能就特定公開招股獲編配特定角色，賦予其使用權限。這層級將由指定保薦人及 / 或受委托的保薦人法律顧問管理（見常問問題 B1 的步驟 1）。

上述以外還有於工作項目層面的第四層權限直接內置於 FINI 應用的設計中，會因應進行的工作或活動、其狀態（例如待處理 / 已提交）、整體公開招股結算時間表以及所涉及的用戶角色而有所不同。這些安排將在進行平台測試、市場預演以及香港交易所稍後發佈的《FINI 用戶指南》中向 FINI 用戶清晰交代。

C5. 登入 FINI 平台後可使用什麼功能？

使用 FINI 平台的權限會按照該用戶於公開招股的角色釐定輸入、編輯、下載資料及文件的查詢權。換句話說，如用戶於某項公開招股沒有正式角色，則無法查詢屬於其他 FINI 用戶的非公開或機密資料（有關示例，請參閱常問問題 D15）。

與公開招股相關的公開參考數據（例如發行價格範圍）將以結構化形式提供給所有 FINI 用戶，並透過 FINI 平台的公開招股參考數據應用程式介面服務提供給第三方（例如資料提供商及與財務相關的網站）。

如有 FINI 用戶同時參與多項公開招股，則全部相關資料將可在其 FINI 介面上併查閱。

C6. 香港交易所將如何使用用戶在 FINI 平台提供的資料並將其保密？

香港結算作為 FINI 系統的營運商，只會將認購者的資料用作公開招股結算。根據現有市場慣例，上述資料或會提供予聯交所、證監會、公開招股發行人及其顧問 / 代理（視乎情況，可能包括保薦人、保薦人法律顧問、公開招股發行人法律顧問及股份過戶登記處），作監管用途，或以便其在公開招股結算過程中履行職責。在任何情況下，認購者的個人資料不會於網上刊載，除非適用的法規（包括監管機構發佈的指引）要求；如法規要求上載，個人資料的使用也須符合《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的規定。數據用途可包括公開招股結算程序中附帶的營運運算、生成若干文件或數據分析、監管合規及與公開招股結算相關的報告。約束 FINI 用戶於平台上存取權及提交數據的條款將於 FINI 條款及細則列出。

任何屬於 FINI 用戶的個人資料用於公開招股結算時（例如提交公開發售認購申請或承配人名單），收集、儲存、使用及傳送其數據的程序須遵從相關數據安全保護法律及法規。按 FINI 條款及細則，香港結算將要求中介機構向 FINI 提交認購者資料之前，按所有適用的法律和法規獲取所有必要的同意和授權。

一如以往，所有由香港交易所營運的核心市場系統，FINI 將對數據存取、儲存及使用進行技術性監控。FINI 用戶進入 FINI 須經中央認證服務核實身份，還有監控措施確保相關資料僅供已獲授權、預先登記並成功驗證身份的用戶取閱。登入網絡介面須經雙重認證，而登入應用程式介面則須經 JSON Web Token 認證，符合開放授權（OAuth）協議。此外，平台各方面的基礎架構設計和數據加密也全部設有保安措施。

C7. FINI 平台的營業時間？

FINI 平台將 24 小時營運，除了定期的周末系統維護（將會事先通知用戶）。

C8. FINI 系統托管的位置？

FINI 將托管於多個不同雲端數據中心的可用區域，每個可用區域均能獨立支援 FINI 平台的所有功能。基於數據主權法律的關係，所有數據中心均設於香港。為減輕極端事件帶來的風險，數據中心將分佈於香港不同地區。

C9. FINI 介面會否支援不同語言？

FINI 介面顯示的主要語言將會是英語。FINI 亦會於需要的部分支援中文和其他語言的輸入（例如：公開招股發行人及認購者的全名）。

D. 公開招股發行人及承銷團隊運作

D1. 公開招股發行人進行公開招股時可否事先選擇比「T+2」更長的結算期？如可以，須符合哪些準則？

聯交所期望公開招股發行人按 *FINI 資料集* 中列出的「T+2」時間表進行公開招股（即定價與開始交易之間為兩個營業日）。

若公開招股發行人預期公開招股需要「T+3」或更長的結算期，須提前徵得聯交所同意，並將該時間表披露於招股章程內。可延長結算期的情況包括：結算受香港或海外公眾假期影響；監管機構提出要求；或其他將由監管機構個別評估的理由。如果合理證明需要更多時間來審閱承配人名單，監管機構或會要求招股發行人延長結算期。

如果公開招股發行人獲聯交所同意延長結算期至「T+3」或更長時間，則須於招股章程中說明及在 *步驟 1* 輸入相關資料。在這種情況下，公開招股結算時間表中的某些步驟的截止時間將和「T+2」時間表不同，但整體工作流程順序基本上維持不變。

D2. 公開招股發行人可否選擇比「T+2」更短的結算期？

如公開招股有公開發售部分，FINI 平台將不支援「T+1」結算期。聯交所將稍後適時更新 *《FINI 資料集》* 包括沒有公開發售部分上市、以介紹方式上市及其他上市類別的公開招股結算時間表。

正如 *《FINI 框架諮詢文件總結》* 中指出，香港交易所贊成待大多數市場參與者和基礎設施均準備就緒後，才將所有香港上市新股的結算期改為「T+1」。

D3. 公開招股發行人可否透過 FINI 平台就國際配售部分提早截止認購？

可以。只要不改動上市日期，公開招股發行人及其顧問可就國際配售部分提早截止認購、為交易定價、提交承配人資料及相關文件。雖然某些步驟設有固定時限，例如 3.5 天內完成公開發售之後進行股份回補，然後抽籤，但「T+2」時間表中顯示的大多數截止時間均是最後期限。

D4. 如公開招股發行人的上市時間表有延誤，FINI 平台將如何處理？

如果招股章程所述的上市日期有任何延遲，公開招股發行人應盡早就新的上市時間表諮詢上市科。上市科許可延遲後，指定保薦人或其法律顧問須在 FINI 平台提交經修改的上市時間表及其他相關資料。

香港交易所目前正研究可能導致公開招股發行人延遲上市並須發出補充公告及 / 或補充招股章程的情況，以及相關的行政安排。聯交所稍後將為公開招股發行人市場參與者提供進一步指引。

視乎延誤發生的階段及性質，FINI 系統將支援指定保薦人、其法律顧問或受上市延遲影響的任何其他市場參與者可能需要採取的必要跟進行動。

D5. FINI 平台如何處理公開招股不繼續進行的情況？

在 FINI 平台啟動招股後，若公開招股發行人決定終止或撤回公開招股，相關程序均與現行慣例相似。

指定保薦人或其法律顧問將在通知聯交所發行人決定取消公開招股後，於 FINI 平台更新有關決定。視乎當時公開招股進度，香港結算會解除所有必要程序。FINI 平台將通知所有 FINI 用戶有關終止或撤回公開招股的資訊。

D6. FINI 平台如何處理股份回補及重新分配機制？²

FINI 不會改變第 18 項應用指引（或根據上市科許可的回補豁免）或上市科關於將國際配售部分的股份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部分的指引。³

在啟動招股期間（*步驟 1*），發起人（指定保薦人或其法律顧問）會被要求透過 FINI 平台確認支配公開發售和國際配售股份分配的條款，包括回補觸發點（如適用）或超額分配限制。這些條款應與載於招股章程的股份分配細則一致。

根據現有市場慣例，若公開招股包括公開發售部分，超額認購額或認購不足額將取決於投資者有效認購股份總數和發行人初步分配給公開發售部分股份的差額。據此，認購需符合以下條件才視為有效：（i）認購須經正式公開發售認購渠道提交申請（EIPO 或股份過戶登記處電子認購申請）；（ii）認購須有足夠預設資金支持（EIPO 認購由結算參與者的指定銀行確認；股份過戶登記處電子認購申請由股份過戶登記處確認）；及（iii）認購須未被視為由同一投資者提交的重複認購。

上述的計算將由股份過戶登記處最終確認。股份過戶登記處將於公開發售截止「T-1」20.00 前經 FIN 輸入 FINI 的最終超額認購額或認購不足額。若公開發售認購不足，任何於公開發售未被認購股數將根據現行「前補」機制重新分配到公開招股的國際配售部分。若公開發售超額認購，FINI 會顯示其認購額有否觸發適用回補點（見 *常問問題 B1*，*步驟 3*）。

² 《主板上市規則》第 18 項應用指引及《GEM 上市規則》第 6 項應用指引。

³ 香港交易所指引信 HKEX-GL91-18: 《將首次公開招股配售部分的股份重新分配至公開認購部分》。

在任何情況下，指定整體協調人需經 FINI 確認公開發售及國際配售部分的最終股份分配（見 *常問問題 B1*，*步驟 4*）。

D7. FINI 平台如何處理超額配股權的行使？

指定整體協調人行使超額配股權超額分配股份時，需按 *常問問題 B1* 的 *步驟 4* 經 FINI 更新超額分配股數。

當穩定價格操作人在上市日後行使超額配股權時，公開招股發行人的顧問可以透過 FINI 平台向香港結算提交將超額分配股份存入 CCASS 的安排細節。指定保薦人或其法律顧問仍有責任在 ESS 上刊發穩定價格期結束公告。

D8. FINI 平台如何處理靈活定價機制？

指引信 GL90-18 下的靈活定價機制允許指示性發售價或指示性價格範圍下限下調不多於 10%（差價範圍不能多於 30%），但須於招股章程、混合媒介要約認購表格（若有使用；請參閱 *常問問題 D10*）、正式通告中及發售價下調公告作出適當的披露。⁴

為支援此機制，FINI 平台會於啟動招股階段收錄任何靈活定價機制的細節（見 *常問問題 B1*，*步驟 1*）。如觸發機制，指定整體協調人將於 *步驟 5* 進行確認。如觸發了 GL90-18 中的降價，則 FINI 平台將為指定保薦人及其法律顧問生成發售價下調公告所需的數據表。在 *步驟 10* 中生成的配發結果數據表中亦會提及相關價格下調。

D9. 有關透過 HKEX-ESS 提交上市電子表格及其他文件的指引是否與的 FINI 工作流程兼容？

上市科將因應 FINI 平台的實施而修改相關指引信及資料。相關指引資料將在 FINI 平台推出之前進行更新，以便市場參與者了解相關修改。⁵

⁴ 香港交易所指引信 HKEX-GL90-18：《首次公開招股的靈活定價機制》。

⁵ 香港交易所指引信 HKEX-GL55-13：《有關新上市申請（股本證券）提交文件的規定及行政事宜的指引》。

D10. FINI 平台如何處理混合媒介要約？

申請進行混合媒介要約的發行人可單獨派發印刷本認購表格而不須刊發印刷本招股章程。⁶

由於 FINI 平台不支援紙本認購表格，擬採用混合媒介要約的公開招股發行人須按上市科刊發的指引信的規定發出印刷本認購表格，並依賴結算參與者透過 FINI 平台及 / 或 股份過戶登記處透過自己的訂單系統（適用於股份過戶登記處）輸入使用紙本申請表格的認購者。⁷ 除此以外，採用混合媒介要約的公開招股須執行 FINI 平台中的所有步驟。

D11. 推出 FINI 平台會否影響招股章程登記規定？

否。推出 FINI 平台及縮短公開招股結算程序均不會影響招股章程登記的規定及程序。

D12. 推出 FINI 平台後，有關提交承配人名單及相關文件的規定會否有任何變動？

FINI 平台的推出不會改變有關提交承配人名單及相關文件的監管規定，但會影響其內容及提交 / 審閱流程。

內容

FINI 推出後，承配人名單的標準格式將會微調，以反映例如：新創建的承配人「標記」（如關聯客戶或關聯人）及將個人 / 公司承配人的投資者識別數據格式與公開發售部分一致對應。

提交 / 審閱流程

FINI 會將承配人名單的提交及審閱流程數碼化（見 *常問問題 B1*，*步驟 8-10*）。

分銷商可以經 FINI 介面直接輸入和編輯個別承配人資料。分銷商亦可經同一個介面上傳一份已預填及兼容 FINI 的承配人名單檔案（聯交所將提供一份承配人名單範本 Excel 檔）。不論輸入方式，承配人所需的資料均相同。透過電郵、信件、傳真或其他非 FINI 渠道提交承配人名單不再獲接納。

FINI 系統會按以下設計促成承配人名單提交程序：

- i. FINI 會按照指定整體協調人操作的承配管理清單追蹤及核對每一個分銷商的配額與提交狀態，以快速辨識缺失或不完整的承配人名單。

⁶ 就選擇根據香港法例第 32L 章《公司（豁免公司及招股章程遵從條文）公告》採用混合媒介要約的公開招股發行人而言。

⁷ 香港交易所指引信 HKEX-GL81-15《關於混合媒介要約的指引》、HKEX-GL18-10《有關宣傳資料及電子首次公開招股廣告的指引》及 HKEX-GL55-13《有關新上市申請（股本證券）提交文件的規定及行政事宜的指引》。

- ii. FINI 會於提交承配人名單時自動檢查，以確保所有必填項已填寫。這會省卻分銷商和監管機構來回通信引起的任何最後一刻延誤。FINI 會向提交承配人名單的分銷商標記任何未完成的必填項。
- iii. 分銷商可以按不同情況「標記」承配人類別，包括基石投資者、發行人現行或過往的僱員（個人）、關聯客戶／發行人的關聯人、全權管理投資組合（公司）、全權信託（公司）、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機構（公司）和非證監會批准的集體投資計劃。任何適用證明文件將經 FINI 上傳。
- iv. FINI 會為提交承配人的分銷商標記任何識別到疑似或實際上於國際配售部分內或與公開發售部分重複認購的個人承配人（或公司承配人的實益擁有人）（詳見 *常問問題 D17*）。
- v. 上市科及證監會將直接經 FINI 向分銷商提供意見（按情況需要，亦可向所有保薦人及或指定整體協調人提供意見）。上市科及證監會將能同步查詢意見（以避免重複）。
- vi. 分銷商提交承配人名單時，監管機構將獲系統通知。監管機構向承配人名單提供意見或許可時，分銷商亦將獲系統通知。
- vii. FINI 將按預設的時間間隔於提交承配人名單期限前（經系統信息及電郵）向指定整體協調人、分銷商、及監管機構標記任何未提交的名單，省卻以手動方式提醒相關方。
- viii. FINI 會自動根據分銷商提交的承配人名單生成相關數據，以不同承配人類別的持股量判斷承配人及認購集中度。若干額外資料（如上市申請人於上市後的首 25 名大股東）仍須由保薦人線下填妥及上載至 FINI 平台以保持紀錄齊全。
- ix. FINI 會根據分銷商的承配人名單為其自動生成銷售聲明及獨立聲明。表格可以經 FINI 以電子方式提交（詳見 *常問問題 D13*）。
- x. FINI 會於承配人名單獲許可後立刻生成一份雙語配發結果數據表供各方審閱。最終配發結果公告須經 FINI 提交予上市科，並於獲許可後於披露易發佈。

時間

在「T+2」公開招股結算時間表中，獲授權的分銷商（即獲指定保薦人或其法律顧問於 FINI 授予的某個公開招股查詢權）可以待最早在公開招股「啟動」後（「T-4」9.00，見 *常問問題 B1* 的 *步驟 2*）開始經 FINI 輸入承配人資料。

正式提交最終承配人名單及相關文件給監管機構作審閱及許可將會在 *步驟 4* 及「T+1」10.00（*步驟 8*）之間進行。除非在特殊情況下，所有提交的承配人名單須屬最終版本。除非收到監管機構提供反饋意見，否則已提交的承配人不允許進行任何修改。若的確需要修改名單，分銷商毋須重新上載整份承配人名單，而只須透過 FINI 平台的介面直接修改受影響部分。

預先審閱

為使公開招股發行人達到最理想的時間表，上市科於 2021 年 3 月 5 日刊發了指引信 HKEX-GL110-21 《就首次公開招股向關連客戶配售證券作出預先審閱》，允許監管機構就公開招股擬議向關連客戶配售證券作出預先審閱，以加快承配人審批程序，避免延誤公開招股發行人的公開招股結算時間。此預先審閱程序會在 FINI 平台推出後繼續推行，審閱由上市科在 FINI 系統以外進行。

D13. FINI 平台會處理哪些上市科要求的表格及文件？

以下表格將透過 FINI 平台提交：

主板表格編號	GEM 表格編號	描述	相關方	開始時間	截止時間
<i>FINI 全自動生成的文件</i>					
FFD003M	FF017G	公開招股 – D 表格 – 銷售聲明	指定整體協調人；分銷商	步驟 8 + 9 後	步驟 11
不適用	不適用	分銷商的獨立聲明			
M401	G401	主板：公開招股 – E 表格 – 保薦人聲明 GEM：公開招股 – I 表格 – 關於新申請人遵守法規的保薦人聲明	指定保薦人或其法律顧問		
M402	G402	公開招股 – 支付交易徵費、交易費及經紀佣金的通知			
<i>FINI 半自動生成的文件</i>					
FFD004M	FF018G	主板：公開招股 – F 表格 – 聲明 GEM：公開招股 – 5E 表格 – 發行人遵守規則的聲明	發行人法律顧問	步驟 8 + 9 後	步驟 11

上市科將適時更新上述表格。提交表格的人士須授權透過 FINI 平台以電子形式提交上述表格，唯獨 F 表格 / 5E 表格須下載並列印出來以供公開招股發行人的董事和秘書簽署，再上載至 FINI 平台提交。

D14. 透過 FINI 平台提交的文件會否根據雙重存檔的規定同時傳達上市科及證監會？

會。FINI 平台會為上市科及證監會提供相同的查詢權，以查詢監管文檔（例如承配人名單、銷售聲明、保薦人聲明及獨立聲明）。用戶透過 FINI 平台提交文件時，監管機構均會即時收到通知。有待進一步的法律意見，上市科會對若干文件作出必要的變更以包括適用於《電子交易條例》的具體署名要求。

D15. FINI 用戶有何查詢權？

FINI 平台處理非公開信息時，旨在授權負責提供或處理此類數據的相關 FINI 用戶查詢及編輯。例如，目前公開招股保薦人及其法律顧問無權查詢承配人名單，所以也不能在 FINI 平台上查詢此類資料。

公開招股發行人招股章程中刊載的公開資料將提供給所有 FINI 用戶。

下表概括了各類 FINI 用戶對公開招股結算程序中於 FINI 平台上提供的主要類別資料的存取權。根據進一步系統設計，更詳細的權限列表將於《FINI 用戶指南》中刊載。

FINI 用戶類別或類別分項	FINI 密碼	公開招股參考數據	招股規模和最終公開招股價格	承配人名單資料	監管文檔
指定保薦人	<input type="radio"/>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或 <input type="radio"/> *	<input type="radio"/>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或 <input type="radio"/> *
其他保薦人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保薦人法律顧問	<input type="radio"/> *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或 <input type="radio"/> *	<input type="radio"/> **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或 <input type="radio"/> *
發行人法律顧問		<input type="radio"/> **	<input type="radio"/> **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指定整體協調人		<input type="radio"/> **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分銷商		<input type="radio"/> **	<input type="radio"/> **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股份過戶登記處		<input type="radio"/> **	<input type="radio"/> **		
結算參與者		<input type="radio"/> **	<input type="radio"/> **		
結算參與者指定銀行		<input type="radio"/> **	<input type="radio"/> **		
上市科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	<input type="radio"/> **	<input type="radio"/> **	<input type="radio"/> **
證監會		<input type="radio"/> **	<input type="radio"/> **	<input type="radio"/> **	<input type="radio"/> **

● - 用戶有查詢及編輯權

○ - 用戶只有查詢權，空白欄即用戶無查詢權。

* - 視乎指定保薦人是否委託法律顧問履行該職責。

** - 在提交資料者於 FINI 平台確認相關資料後，用戶才有權查詢。

D16. FINI 平台如何配合非承銷團隊分銷商或經紀提交公開招股相關文件？

現實中常見公開招股發行人的承銷團隊中途增加分銷商接收及進一步分配股份。新增分銷商因此須按《上市規則》於國際配售期間提交承配人資料。

FINI 平台將提供一個靈活的承銷團隊管理功能，供指定保薦人或其法律顧問在公開招股進行期間或之後，隨時於一項公開招股當中增加或刪除已註冊開戶上線的分銷商。分銷商被加入承銷團隊便可以開始向監管機構提交承配人名單。任何分銷商期望參與公開招股配售程序，必須根據 FINI 資格規定註冊開戶上線（請參閱 [常問問題 C1](#)），方能經 FINI 執行這些功能。

若申請登錄 FINI 平台人士提供所需的證明文件完整，註冊開戶上線程序並不會費時，但聯交所仍鼓勵準分銷商提前於獲邀參與公開招股發行人的承銷團隊前申請。

D17. FINI 平台如何處理同一或不同分銷商為多個承配人提交申請的情況？

就國際配售部分的認購，FINI 將採用以下方法：

- i. 如果 FINI 發現提交的個人承配人（或公司承配人的實益擁有人）已由 同一分銷商提交，系統會將其標記起來，而提交承配人之分銷商、指定整體協調人和監管機構將獲通知。如有需要，分銷商可獲准許修改 FINI 中的相關承配人資料（而毋須重新上傳整份文件）。如果未作任何修改，而相關承配人資料被監管機構視為屬於同一投資者，為確定公開招股發行人是否滿足《上市規則》中有關股東充分分佈、最低承配人人數和全體股東人數等要求，該資料將被視為屬於同一承配人；
- ii. 如果 FINI 發現提交的個人承配人（或公司承配人的實益擁有人）已由 另一分銷商提交，系統會將其標記起來，提交承配人之分銷商、指定整體協調人和監管機構將獲通知，然後按第 (i) 段所述程序處理；及
- iii. 如果 FINI 發現提交的個人承配人（或公司承配人的實益擁有人）已在同一公開招股的公開發售部分中獲 配發股份，則該認購者在公開發售部分中獲配發的股份將被視為優先並維持有效，而已提交的承配人將作廢，提交承配人之分銷商、指定整體協調人和監管機構將獲通知。這做法是為了避免為公開發售部分重新抽籤，延誤公開招股發行人的上市時間表。該無效承配人的股份須由承銷團隊負責重新配發。

至於 FINI 平台如何處理同一投資者在 **公開發售部分** 的重複認購，請參閱 [常問問題 E11](#)。

D18. 證監會有關建簿及配售活動而制訂的建議操守準則如何影響 FINI 整體系統設計？【最後更新：2021 年 11 月 30 日】

證監會訂明中介人於建簿、定價、分配及配售活動的操守準則並不會對 *FINI 資料集* 中所述的「T+2」時間表帶來重大改動。相關諮詢總結已於 2021 年 10 月 29 日發佈。⁸ 在 FINI 推出後，發起人需於啟動招股時（*常問問題 B1 步驟 1*）委任一名指定整體協調人（前稱為牽頭經紀）以確認招股規模、股份落實分配和最終定價，以及管理承配管理清單中不同分銷商之間的分配。發起人亦須委任其他股份承銷團隊（包括其他整體協調人、資本市場中介人及非承銷團隊中介人）為分銷商，以提交承配人名單、銷售聲明及獨立聲明（詳見 *常問問題 B1* 中的 *步驟 8*）。

上市科正與證監會繼續相討，以確實修改 FINI 平台操作的細節和因應 FINI 平台的實施對《上市規則》進行適當的修訂，包括對 *常問問題 D13* 中所述的相關表格和文檔披露進行修改。

⁸ [證監會網站](#)：「有關(i)就股權資本市場及債務資本市場交易的簿記建檔及配售活動而制訂的建議操守準則；及(ii)“兼任保薦人”的建議的諮詢總結」，2021 年 10 月 29 日。

E. 公開發售的運作

E1. 認購公開招股的資格在 FINI 推出維持不變？

是。投資者認購股份的資格是由公開招股發行人確定並載於招股章程。例如，發行人或會禁止某個司法管轄區籍的「自然人」認購其股份。公開招股發行人有責任決定合資格認購股份的司法管轄區的「自然人」，並且有責任在進行公開招股時遵守司法管轄區的當地證券法例。有意認購者宜在認購股份前細閱招股章程，確認有任何限制，及認購時須向其券商或股份過戶登記處保證（屬申請表條款的一部分）其並無違反任何此類限制。

E2. 公開發售認購「A 組」及「B 組」的 500 萬港元分界線是否維持不變？

是，相關 500 萬港元門檻將維持不變。

E3. FINI 會否接受紙本認購表格？【最後更新：2021 年 11 月 30 日】

不會。2021 年 7 月 5 日起，香港所有公開發售的投資者將須透過電子渠道認購股份（混合媒介要約除外，請參閱 *常問問題 D10*）。⁹

香港交易所亦與證券登記公司總會進一步研討，並為標準化優先發售和僱員發售的結算程序達成共識，於 FINI 推出後，該會會向合資格認購者提供電子認購渠道。公開招股發行人應在進行發售前諮詢受委任的股份過戶登記處以理解實際安排。

E4. 公開發售認購者有時會刻意擴大認購股數，以提高獲配發股份的機會。FINI 對此有何影響？

從公開發售認購者的角度來看，FINI 並不會影響到認購公開發售股份的流程。一如現行做法，投資者將繼續透過結算參與者或股份過戶登記處認購股份，並承擔認購及資金的相關費用（視乎其與中介機構的商業安排）。

現時常常見到某些公開招股錄得很高的超額認購額。即使 FINI 推出後，這現象仍有機會發生，但屆時市場所需凍結資金或款項結算金額便不一定呈線性式上升（見 *常問問題 E14*）。

⁹ [香港交易所網站](#)：「建議推行無紙化上市及認購機制、網上展示文件及減少須展示文件類別的諮詢總結」，2020 年 12 月 18 日。

E5. 投資者能否繼續收實物股份證明書？

能。透過「白表 eIPO」成功獲配發以其名義進行登記的公開發售股份的認購者，將由股份過戶登記處領取或經普通郵遞方式收取股份證明書，與現時的做法相同。有關運作安排，股份過戶登記處會通知客戶。

E6. 香港結算的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能否使用 FINI 平台認購公開招股股份？

不能。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參與香港公開招股的程度向來偏低，過去三年（2018 至 2020 年）僅佔認購總數不足 0.17%。推出 FINI 平台後，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 CCASS EIPO 認購服務將會終止，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透過結算參與者或股份過戶登記處認購。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透過結算參與者或股份過戶登記處認購公開招股股份，而想將股份轉入其投資者戶口，香港交易所會考慮豁免其公開招股股份轉移費用。

香港交易所會考慮為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重新推出公開招股認購服務，可以在實施的倡議無紙證券市場制度下準備對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模式進行更大規模的改革時一併考慮。

E7. 透過 FINI 認購股份將要用到哪類投資者識別碼？與市場現行做法可有不同？【最後更新：2021 年 11 月 30 日】

正如《FINI 框架諮詢文件總結》所述，香港交易所擬將 FINI 中公開發售認購者的投資者身份規定與證監會於 2021 年 8 月 10 日公佈的諮詢總結「在交易層面上對香港證券市場實施投資者識別碼制度（投資者識別碼制度）」所載投資者識別碼制度緊密對應。¹⁰

通過 FINI 認購香港公開招股中公開發售（EIPO 或股份過戶登記處電子認購申請渠道）或國際配售部分股份的投資者必須提交下表所述資料。所有公開招股認購者或須不時按監管機構指示及 / 或向市場的公佈提供額外資料。

¹⁰ 證監會網站：「有關(1)在交易層面上對香港證券市場實施投資者識別碼制度的建議及(2)為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股份引入場外證券交易匯報制度的建議的諮詢總結文件」，2021 年 8 月 10 日。

個人認購者	公司認購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身份證明文件所示全名。 ▪ 身份證明文件的發出國家或司法管轄區。 ▪ 身份證明文件種類，按以下優先次序排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 香港身份證；或 ii. 國民身份證明文件；或 iii. 護照；及 ▪ 身份證明文件號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證明文件所示全名。 ▪ 證明文件的發出國家或司法管轄區。 ▪ 證明文件種類，按以下優先次序排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 法人機構識別編碼註冊文件；或 ii. 公司註冊證明書；或 iii. 商業登記證；或 iv. 其他同等文件；及 ▪ 證明文件號碼。
<p>另請注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 FINI 系統輸入姓名時，應使用認購者的身份證明文件上所示的主要姓名，中英均可（或可兩者均提供）。 ▪ 如果認購者是信託，則需要提供受託人的客戶識別信息（如上所述）。 ▪ 如果信託是投資基金（集體投資計劃），則需要如上提供已在經紀處開設交易賬戶的資產管理公司或個別基金的客戶識別信息。 ▪ 如為聯名賬戶認購，則需要提供該賬戶中最多四名持有人上述的資料。 	

香港交易所認為，在香港的一級和二級股票市場上，將投資者身份標準與客戶識別信息掩蓋基礎設施統一，將會減省市場參與者為計劃實施投資者識別碼制度和 FINI 改革而須在運作、技術和法律方面所需的預備；而且亦能夠讓中介機構利用券商客戶編碼提交 EIPO 認購（請參閱 [常問問題 E10](#)），同時仍能夠讓 FINI 在最終投資者層面識別任何實際或疑似重複認購的情況，並令香港結算於推出 FINI 後能夠有效識別重複認購（請參閱 [常問問題 E11](#)）。

E8. 可謂合規的「國家身份證明文件」？

由一個國家 / 地區政府機關發行的文件或身份證或任何其他正式身份證明文件。駕駛執照將不被接納。

E9. 若投資者有多份有效身份證明文件，應選用哪份認購公開發售股份？

應按 [常問問題 E7](#) 的優先次序排第選用文件。就個人認購而言，「優先次序排第」是指投資者若擁有有效香港身份證，則必須在認購股份時使用香港身份證號碼（而非護照或其他證件的號碼）。而公司認購則須使用法人機構識別編碼（如有）。當投資者使用香港身份證以外的身份證明文件認購公開發售股份時，中介機構需於執行首次或持續「了解你的客戶」核對時向其顧客索取非持有效香港身份證的確認。

同一投資者不得於同一項公開招股使用其他身份證明文件作進一步申請。

E10. 若向香港結算提交認購的結算參與者只是另一名經紀、持牌法團或註冊機構的代理人 / 貸款人，與相關投資者並無直接關係，那會是怎樣的情況？【最後更新：2021 年 11 月 30 日】

爲了緊密對應投資者識別碼制度（見 [常問問題 E7](#)），香港交易所與證監會進行後續討論後，將允許持牌法團及註冊機構以自願形式以券商客戶編碼來識別公開招股認購者的身份。結算參與者代表另一間持牌法團或註冊機構提交 EIPO 認購申請時，可在證明文件種類輸入「BCAN」和證明文件號碼輸入相關客戶的券商客戶編碼（而並不需要提供全名或證明文件的發出國家或司法管轄區）。

公開發售期結束後，FINI 會利用券商客戶編碼從聯交所查取相關認購者的客戶識別信息，以識別 EIPO 認購名單中的重複認購和將資料傳送予股份過戶登記處，以進一步剔除重複認購。提交 EIPO 認購申請的結算參與者並不能經 FINI 查詢認購者的客戶識別信息。

若持牌法團或註冊機構擬向客戶提供 EIPO 認購服務並希望向香港結算提交 EIPO 認購申請時使用客戶的券商客戶編碼識別客戶身份，其須首先就下列事項取得客戶的明示事先書面同意。相關要求可於 2021 年 11 月 26 日發佈的聯交所[通告](#)和香港結算[通告](#)閱覽。

收集認購者個人資料的相關用途將載於公開招股發行人招股章程的個人資料收集聲明內。上述聯交所及香港結算通告附錄載錄了修訂後的個人資料收集聲明範本（草擬本，只有英文版），僅供參考。該範本會被包含在將由聯交所上市科發佈的上市指引信中，其中包括上市科於 FINI 推出後期望在上市文件的特定章節中包含的信息。公開招股發行人須確保於招股章程的個人資料收集聲明實際上涵蓋至少個人資料收集聲明範本中的第 3 及 4 節。

E11. FINI 會如何處理同一投資者重複認購股份？

根據《上市規則》第 10.09 條（或《GEM 上市規則》13.21 至 13.24 條），公開招股發行人、其董事、保薦人及包銷商必須採取合理的步驟，確保能識別及拒絕實際和疑似重複認購。

FINI 將協助公開招股發行人與其股份過戶登記處處理認購者於公開發售部分的重複認購。FINI 將首先在公開發售認購截止後（即 [常問問題 B1 步驟 2](#) 結束時）基於 [常問問題 E7](#) 所述的認購者客戶識別信息運行演算，從 EIPO 匯總名單中找出任何實際或疑似重複認購。倘若發現任何實際或疑似重複認購，該受影響的認購申請將不獲進一步處理及於香港結算傳送予股份過戶登記處的 EIPO 認購檔案中作標記。然後，股份過戶登記處會先在白表 eIPO 匯總名單中查重，另在 EIPO 匯總名單與股份過戶登記處電子認購申請匯總名單之間進行類似的運算，以確保於抽籤之前識別及剔除實際或疑似重複的認購申請。

有關 FINI 如何處理同一公開招股下獲配發公開發售股份的認購者與國際配售部分的承配人之間的重複認購，請參閱 [常問問題 D17](#)。

E12. 在公開發售期間，結算參與者 / 股份過戶登記處能否在 FINI 撤回或修改各自的公開發售認購？

可以，在公開發售截止前都可隨時撤回或修改。

E13. 若投資者識別碼制度的政策倡議有所修改、延誤或取消，FINI 還會否採納該制度的投資者身份標準？

【最後更新：2021 年 11 月 30 日】

若投資者識別碼制度的投資者身份標準進修訂後有別於證監會在 2021 年 8 月的版本，只要這些標準仍然適合符合監管當局對公開發售認購的投資者識別規定，FINI 將採納經修訂的標準。只要在計劃推出 FINI 前有充裕及足夠時間，作出有關修訂是可行的。

若投資者識別碼制度的政策倡議延誤或取消，香港交易所會考慮 FINI 將採納的投資者識別標準作是否需要修改，並會在 FINI 平台推出之前預早通知 FINI 的準用戶。推出 FINI 並不取決於投資者識別碼制度的實施。

E14. 為何香港結算要 FINI 機制下改變全額式的預付資金機制？

FINI 仍然保留預付資金的概念，只是會修訂有關機制，原因如下：

第一項修訂是在毋須進行銀行間資金轉移的情況下確認公開發售預設資金。相比起一向以來需將認購款項轉入發行人的收款銀行以證明其已繳足夠資金，香港結算會要求結算參與者確保於抽籤前鎖定認購款項於其指定銀行（見 [步驟 3](#)），而於抽籤後，只將獲配發股份結算款項的部分轉移到發行人的收款銀行（見 [步驟 7](#)）。

這項對市場慣例的變動旨意減低「凍結」認購資金所涉及的時間，加快釋放及重用未用預設資金，並減少現行銀行間轉移機制所產生的龐大潛在交易對手方及集中資金風險。

第二項修訂是將結算參與者的預設金額規定設限於其可能獲得的最高公開發售集資金額。香港結算不會要求任何結算參與者預設超過個別公開招股中結算款項責任的最高上限金額（即結算參與者獲配公開招股中公開發售的最高回撥股數）。儘管這項機制預期較少被觸發，但該機制有助大幅減少最大型 / 最受歡迎的公開招股進行期間銀行系統所需凍結的流動資金金額。

有關改革的更完整討論及市場參與者在諮詢期間的意見，請參閱《FINI 框架諮詢文件總結》第 2.2 節。

E15. 結算參與者的預設資金要求如何計算？

香港結算會讓每名結算參與者於註冊開戶上線 FINI 時就其所有 EIPO 認購名單選擇是否採用預設資金壓縮機制。一經選擇採用預設資金壓縮機制後，計算方法將應用於所有公開招股，結算參與者並不需每次都進行選擇。若結算參與者於註冊開戶上線 FINI 時不選擇採用預設資金壓縮機制，其亦可事後改選採用預設資金壓縮機制。修改後的預設資金需求計算方法將應用於此後所有公開招股（除了在申請改選時已開始公開發售的公開招股之外）。結算參與者亦可事後隨時申請改選預設資金的方法。

香港結算會就每一個公開招股計算結算參與者的預設資金需求，有關計算方法如下：

- i. 若結算參與者選擇採用預設資金壓縮機制： $PFR_{CP} = \min(D_{CP}, PO_{MAX})$
- ii. 若結算參與者不選擇採用預設資金壓縮機制： $PFR_{CP} = D_{CP}$

D_{CP} 是結算參與者透過 FINI 系統遞交的公開發售股份的總「EIPO」認購金額（結算參與者的認購名單可包括多個其他經紀及間接或直接客戶的認購指示）， PO_{MAX} 發行人公開章程中所載經最高回補及行使其他酌情重新配發股份的情況（在發行人招股章程內所披露的招股條款下可能允許）後的最高金額。 PO_{MAX} 可於公開發售開始前計算出來，FINI 亦會廣播此數值予結算參與者參考。

預設資金需求以現金為本，而只有透過結算參與者的指定銀行發出的確認要求是否滿足。

E16. 能否舉例說明預設資金要求如何計算？

下表顯示預設資金需求的方程式，使用了兩宗相對近期的香港有公開發售的實際認購及配發數據，並就每宗個案顯示三名不同結算參與者的數據計算。第一個公開發售大幅超額認購，第二個則不然。

平安好醫生 (1833) (所有數字全為百萬港元)			
最初公開發售配發額	576	公開招股規模的 6.5%	
PO_{MAX} 配發上限	2,215	公開招股規模的 25% (假設達到回補上限)	
總認購金額	376,506	超額認購 654 倍	
最終公開發售股份配發金額	2,215	公開招股的 25% (由於超額認購倍數 > 95 倍)	
備考預設資金要求：	結算參與者 A	結算參與者 B	結算參與者 C
D_{CP} 總認購金額	26,116	18,092	1,192
預設資金需求 $= \min(D_{CP}, PO_{max})$ = 若選擇採用預設資金壓縮機制	2,215 ($PO_{max} < D_{CPa}$)	2,215 ($PO_{max} < D_{CPb}$)	1,192 ($PO_{max} > D_{CPc}$)
預設資金需求 $= D_{CP}$ = 若不選擇採用預設資金壓縮機制	26,116	18,092	1,192
結算參與者最終股份配發金額 (經抽籤)	219	95	12

中國鐵塔 (788) (所有數字全為百萬港元)			
最初公開發售配發額	3,440	公開招股規模的 5%	
PO _{MAX} 配發上限	13,761	公開招股規模的 20% (假設達到回補上限)	
總認購金額	4,673	超額認購 1.36 倍	
最終公開發售股份配發金額	2,743	公開招股的 5% (由於超額認購倍數 < 15 倍) *	
備考預設資金要求 :	結算參與者 A	結算參與者 B	結算參與者 C
D _{CP} 總認購金額	33.8	23.9	0.157
預設資金需求 = min (D _{CP} , PO _{max}) = 若選擇採用預設資金壓縮機制	33.8 (PO _{max} > D _{CPa})	23.9 (PO _{max} > D _{CPb})	0.157 (PO _{max} > D _{CPc})
預設資金需求 = D _{CP} = 若不選擇採用預設資金壓縮機制	33.8	23.9	0.157
結算參與者最終股份配發金額 (經抽籤)	17.2	12.2	0.092

* 由於最終發售價低於最高發售價，最終公開發售股份配發金額 < 最初公開發售配發額。

簡而言之，公開發售超額認購額愈高，經預設資金壓縮機制減少結算參與者其預設資金需求的機會愈高。請注意，在所有可能的情況下，結算參與者的預設資金需求肯定足以支持該結算參與者可透過抽籤獲配發股份的最高金額。

E17. PO_{MAX} 會多久觸發一次？

根據所有在 2018-20 年完成的香港公開招股歷史模擬顯示，結算參與者的認購金額高於 PO_{MAX} 的情況只佔 2.2%。不過，和實際「凍結」的預付資金金額相比，那些情況下用壓縮預設資金的計算方法可以節省「凍結」資金金額達 71%，因為大型和最喜歡的「巨型」公開招股最受影響。

下表顯示香港近期十大最受歡迎公開招股（按其公開發售認購「凍結」資金額計算）按其認購數據模擬的備考總預設資金需求（所有結算參與者合併計算）：

公開招股	「凍結」預付資金 (十億港元) 實際歷史數據	FINI 備考預設資金 (十億港元) 有壓縮預設資金	節省%	實際配發 (十億港元)
農夫山泉 (9633)	678	126	81%	2.3
京東健康 (6618)	574	101	82%	3.0
明源雲 (909)	402	96	76%	2.4
平安好醫生 (1833)	377	61	84%	2.2
嘉和生物 (6998)	363	62	83%	1.5
康基醫療 (9997)	313	58	81%	1.6
藍月亮集團 (6993)	299	102	66%	4.9

歐康維視生物 (1477)	297	36	88%	0.8
樂享互動 (6988)	288	32	89%	0.8
京東集團 (9618)	284	99	65%	3.7
十大小計	3,875	773	80%	23.2
2018-20 年所有公開招股總計	9,946	2,912	71%	159.1

E18. 身為結算參與者 / 經紀，我該要求投資者預設多少資金？

如現行做法一樣，結算參與者於接納客戶的認購時，須確保客戶有足夠資金（現金或信貸）支付公開發售認購全數金額。

實際操作上，這意味着部分結算參與者 / 經紀可能會要求客戶預付全額，或可能收取客戶認購金額的若干百分比作為保證金，並就餘額提供信貸，以及對可能配發予這些客戶的股份作適當抵押安排。

經紀仍可自行決定公開發售認購服務的業務及融資模式，香港結算亦不會主宰結算參與者必須使用怎樣的資金來源組合來符合預設資金需求。客戶資金的管理及公開招股的借貸活動已受證監會（就持牌法團及註冊機構而言）及金管局（就註冊機構而言）的現行規例及指引所監管，而中介機構在 FINI 機制下仍需確保遵守適用監管規定。

FINI 模式中的主要不同之處是結算參與者安排以支持其客戶認購的資金與香港結算計算的預設資金需求未必相同，而安排的認購資金未必需全數轉賬至其指定銀行。例如：在 FINI 推出後，貸款可以附條件方式授出（與備用設施相似），而不需要全數提取貸款方式授出。

根據市場對《FINI 框架諮詢文件》的回應意見，香港交易所相信這機制可讓不少經紀及銀行在遇上「巨型」公開招股時，在支持客戶認購股份時所需要凍結的流動資金可以大幅減少，而這可能亦會使公開招股的資金成本降低，更真實反映實際上所涉及動用的信貸。

E19. 結算參與者可否以現金及信貸融通組合去符合預設資金要求？

結算參與者需將全額現金鎖定於指定銀行以符合預設資金需求。

E20. 在 FINI 系統下，孖展認購的預設資金如何運作？

香港結算現行按每位結算參與者的認購值計算資金需求，此安排在 FINI 推出後仍保持不變。如現行市場慣例，放貸銀行的結算參與者機構會代經紀以其名義向香港結算提交 EIPO 認購名單。FINI 會將相關孖展認購

視作屬於放貸銀行的結算參與者機構，並將其認購納入於其結算參與者就每項公開招股的預設資金需求。這意味着在 FINI 系統下，有意的經紀仍可繼續以多家放貸銀行支持新股孖展認購。

E21. 指定銀行應如何設立鎖定結算參與者預設資金需求的運作安排？【最後更新：2021 年 11 月 30 日】

香港交易所與香港金融管理局及香港銀行公會深入研討後，確認結算參與者的預設資金須鎖定於指定銀行以其公司或代理人公司名義設立的代理人賬戶。指定銀行亦須授權香港結算生成付款指示從代理人賬戶轉賬至指定的收款人。

指定銀行須將其服務的結算參與者所參與的公開招股預設資金一併鎖定於代理人賬戶。例子：如果指定銀行有兩名結算參與者客戶，各於三宗公開招股項目作出認購申請，則全部六份預設資金需求均需要鎖定於同一個代理人賬戶（見常問問題 E22）。

除非指定銀行同意以信託形式持有代理人賬戶的預設資金，當預設資金轉入賬戶後，負責操作的指定銀行將被視為資金實益擁有人。在適當情況下，該賬戶中任何須償還的索賠，將屬於賬戶持有人。如果代理人賬戶並沒有信託安排，賬戶持有人的索賠屬無擔保的平等索賠。

E22. 預設資金要求的驗證機制如何運作？資金是否在驗證後轉移？【最後更新：2021 年 11 月 30 日】

香港結算將於公開招股結算時間表 **步驟 3** 時，根據 **常問問題 E15** 的方程式計算結算參與者的預設資金需求，然後經 FINI 介面及 FINI 應用程式介面向指定銀行作出廣播。指定銀行將需要驗證結算參與者的預設資金需求是否已鎖定在代理人賬戶，並經 FINI 介面及 FINI 應用程式介面向香港結算提交確認信息。

抽籤前不會轉移資金至發行人。資金只會在抽籤有結果及公開招股定價後才轉移至發行人的收款銀行賬戶（見 **步驟 7**）。

香港結算預期於 2021 年第 4 季發佈預設資金應用程式介面相關的規格。

E23. 若結算參與者的資金不足以符合 **步驟 3 的預設資金需求，指定銀行該怎樣做？【最後更新：2021 年 11 月 30 日】**

結算參與者與指定銀行應在驗證預付資金之前及期間保持緊密聯繫。若有關款項不足，香港結算在特殊情況下或會允許結算參與者在 FINI 修改及重新確認其認購名單，以免結算參與者整份認購名單因預設資金有些微或部分落差而被剔除。

操作上，指定銀行需要先駁回首個預設資金需求訊息，結算參與者再於預設資金時段（「T-1」17.30 以前）調整認購名單，讓 FINI 生成並發出新修訂的預設資金需求訊息予指定銀行，以及在 17.30 的期限前收取指定銀行的確認。

E24. 為何在步驟 7 中，EIPO 款項結算會由電子付款指示轉至 RTGS CHATS？

在檢討端對端新股結算程序期間，香港交易所發現分批 / 批量結算機制有一定缺陷，對縮短後的結算時間表並非特別靈活或合適（例如不能提供實時資金報告）。《FINI 框架諮詢文件》的回應意見指出採用 RTGS CHATS 是另一個結算公開發售款項的有效備擇。

E25. 在步驟 7 中，當指定銀行到期就獲配發股份付款時，未能結算款項會有什麼後果？

預設資金安排的設計，意味着在抽籤前，每名結算參與者的指定銀行指定代理人賬戶都存有足夠資金應付所有可能出現的股份配發結果（步驟 3）。所以香港交易所認為出現結算款項失敗的機率微乎其微。

萬一出現結算款項失敗，香港結算將聯絡「違約」的結算參與者及其指定銀行，確定背後原因。香港結算會考慮：

- i. 嘗試於下一個結算時段再次發出新的付款指示；或
- ii. 若確定某名結算參與者無法向發行人履行結算責任（例如銀行倒閉），即時通知保薦人及指定整體協調人，將違約結算參與者獲分配的公開發售股份重新分配給公開招股的國際配售部分。

所有根據香港新股招股章程條款提出的股份認購都不可撤銷及具法律約束力，若有認購者未能就獲配發股份支付款項，發行人有權就所招致的損失向認購者索償。由於香港結算是代其結算參與者認購股份的代理人，每名結算參與者都有責任按《香港結算系統運作程序》的規定履行其結算責任。

E26. 發行人可否繼續使用多於一家銀行作為其招股的收款銀行？

可以。香港交易所明白（a）已推行的無紙化上市及認購機制；及（b）FINI 下的公開發售預設資金改革或可減少公開招股發行人委任多家收款銀行的動機。同時，我們認為委任多於一家公開招股收款銀行是公開招股發行人的決定，而 FINI 不會阻止公開招股發行人作出有關決定。

F. 股份納入程序

F1. 現時遞交香港結算辦理股份納入的表格、文件及協議當中，有哪些將來會由 FINI 處理？

表格	現有時間表	FINI 下的新規定	FINI 遞交人	FINI 截至期限
銀行資料申請表格	公開發售開始前 3 個工作日	併入發行人與香港結算簽署的 EIPO 協議	不適用	不適用
直接付款授權書及付款人編號生成表格	公開發售開始前 1 個工作日	啟動招股所用的 FINI 密碼亦會用作收款銀行的付款人編號。 直接付款授權書副本應於 <i>步驟 1</i> 上載	指定保薦人或其法律顧問	T-5 14.00
透過 CCASS 進行配售安排的确認信	公開發售開始前 1 個工作日	會於 <i>步驟 1</i> 以電子表格形式呈交		
EIPO 詳情確認表格	公開發售開始前 1 個工作日			
公司註冊證明書 / 商業登記牌照、公司更改名稱證明書、海外公司註冊 / 更改名稱證明書的經核證副本 (如適用)	公開發售開始前 1 個工作日	會於 <i>步驟 1</i> 上載		
公司正式通過的憲章文件，包括組織章程大綱 (如適用) 及組織章程細則的經核證副本等	公開發售開始前 1 個工作日			
經核證的董事會決議及相關證明文件	公開發售開始前 1 個工作日			
最終上市時間表表格	公開發售開始前 1 個工作日	會於 <i>步驟 1</i> 以電子表格形式呈交。FINI 會根據所輸入的上市日期提供建議時間表		
股份過戶登記處承諾書	公開發售股份配發前 1 個工作日	將會被納入針對股份過戶登記處的 FINI 條款及細則	股份過戶登記處	註冊開戶上線
香港結算正式股份納入函	交易開始前 1 個工作日	承配人名單取得監管許可後由香港結算自動生成	不適用	不適用
配售表 / 預存表	將配售股份存入 CCASS 前 2 個工作日	併入半自動化的線上配售 / 預存電子表格	指定整體協調人、 公開招股保薦人、 保薦人法律顧問或 發行人法律顧問	T+2 09.00
發行人簽署的承諾書	將配售股份存入 CCASS 前 2 個工作日			

批准透過 CCASS 配發配售證券的董事會決議案的經核證副本	將配售股份存入 CCASS 前 2 個工作日			
股份證明書樣本	交易開始前 1 個工作日			

F2. FINI 下國際配售股份的款項結算是如何運作的？

配售投資者方面的股份及資金結算方式將大致不變。承銷團隊可通過 FINI 提交線上配售電子表格，當中包括監管許可承配人名單之後（[步驟 9](#)）將國際配售股份存入 CCASS 的安排。屆時股份過戶登記處負責將國際配售股份遞送予 CCASS 證券存管處櫃檯。股份證明書核對成功完成之後，香港結算會根據最終配售表將國際配售股份存入指定承銷團隊成員的 CCASS 股份獨立戶口中。

承銷團隊成員其後可輸入（預先）結算指示，並可自行選擇以「毋須付款」、「貨銀對付」或「即時貨銀對付」方式進行交收。

F3. 香港公開招股的 ISIN 編碼於什麼時候供備參考？

香港結算鼓勵公開招股發行人及其保薦人在展開公開發售前取得 ISIN 編號，並在[步驟 1](#)時於 FINI 輸入 ISIN 編碼，以便市場參與者參考。

F4. FINI 對現時 CCASS 給市場參與者發出的通知會有什麼影響？

FINI 將會完全取代現有的 CCASS EIPO 功能。現時的 CCASS 報告（例如提供予結算參與者的新股備忘（New Issues Reminders）（EIPO）及新股證券權益報告（New Issues Entitlement Report））將會完全遷移至 FINI，以提供更現代化、更實時的報告通知服務。報告數據可用期也會得到延長。

詞彙

API	應用程式介面
BCAN	券商客戶編碼
CMI	資本市場中介人
「中央結算系統」(CCASS)	香港結算營運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CID	客戶識別信息
CIS	證券投資基金
結算參與者 (CP)	在本文件中指香港結算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
CSD	中央證券存管處
DB	結算系統參與者的 EIPO 指定銀行
D _{CP}	結算參與者透過 FINI 系統遞交的公開發售股份的總認購金額
DOC	指定整體協調人
EIPO	電子認購公開招股服務，香港結算就公開發售股份認購提供的服務
EPI	電子付款指示
ESS	電子呈交系統
「交易所」或「聯交所」(Exchange)	香港交易所旗下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諮詢文件，又稱框架諮詢文件	香港交易所於 2020 年 11 月 16 日刊發的 FINI 框架諮詢文件《香港首次公開招股結算程序現代化》
證券登記公司總會	證券登記公司總會有限公司，一個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根據《證券及期貨（在證券市場上市）規則》附錄 12 所核准成立及監管的組織
FINI	諮詢文件所述全新公開招股結算平台的簡稱
FINI 密碼	所有聆訊後函件將包含的密碼，讓指定保薦人或其法律顧問（如已開戶上線 FINI）可以啟動相關公開招股
FINI 資料集	香港交易所於 FINI 網站 (www.hkex.com.hk/fini) 發佈的同名文件
FINI 使用者指引	香港交易所將於臨近 FINI 推出日期時發佈的使用者手冊
FINI 網站	https://www.hkex.com.hk/fini?sc_lang=zh-HK
GEM	聯交所 GEM
香港銀行公會	根據《香港銀行公會條例》設立的法團
HKD	港元
「香港交易所」(HKEX)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披露易」(HKEXnews)	香港交易所營運的網站，以供發行人發佈資訊
香港交易所 Client Connect	香港交易所提供予結算參與者的線上服務入口
「香港銀行同業結算」(HKICL)	香港銀行同業結算有限公司
HKID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入境事務處發行的香港身份證
投資者識別碼制度	證監會於 2020 年 12 月 4 日在《有關(1)在交易層面上對香港證券市場實施投資者識別碼制度的建議及(2)為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的股份引入場外證券交易匯報制度的建議的諮詢文件》倡議的投資者識別碼制度
「金管局」(HKMA)	香港金融管理局
「香港結算」(HKSCC)	香港交易所全資附屬公司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HKT	香港時間
ID	身份證或身份
IdP	身份提供者
「國際配售」/「配售」(Institutional Offer/Placing)	一宗香港公開招股中初步向機構及專業投資者發售的部分
「投資者戶口持有人」(IP)	香港結算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IOSCO	國際證監會組織
公開招股	首次公開招股
JSON	JavaScript Object Notation，一種數據交換格式
持牌法團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116 條獲發牌但並非認可財務機構的法團
LEI	法人機構識別編碼
「上市科」(Listing Division)	聯交所上市科
「《上市規則》」(Listing Rules)	聯交所《主板上市規則》及《GEM 上市規則》(視情況而定)
「主板」(Main Board)	聯交所主板

MMoU	《磋商、合作和信息交換的多邊諒解備忘錄》，一份由國際證監會組織成員簽署的文件，以協調信息分享
OAuth	一種開放標準授權協定
OC	整體協調人
PFR	預設資金需求（適用於經 FINI 提交認購申請的結算參與者）
PO _{MAX}	發行人公開章程中所載公開發售的最高回補金額
PRC	中華人民共和國
「公開發售」（public offer）	一宗香港公開招股中初步向香港公眾發售的部分
「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Real Estate Investment Trusts）	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
「反收購行動」（Reverse Takeovers）	如《主板上市規則》第 14.06B（或《GEM 上市規則》第 19.06B）所界定
註冊機構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119 條註冊的認可財務機構
「即時支付結算系統，又稱結算所自動轉帳系統」（RTGS CHATS）	結算所自動轉帳系統，由 HKICL 營運的銀行間資金轉賬系統
「聯交所」（SEHK）	香港交易所的全資附屬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證監會」（SFC）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條款及細則」（Terms and Conditions）	規管市場參與者使用 FINI 平台的條款及細則
「無紙證券市場」（USM）	於《有關在香港實施無紙證券市場的經修改運作模式的聯合諮詢文件》倡議推出無紙證券市場的舉措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2期8樓

hkexgroup.com | hkex.com.hk

info@hkex.com.hk
電話 +852 2522 1122
傳真 +852 2295 3106